

证券代码：874837

证券简称：汉峰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银证券

安徽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，现场会议地址为公司会议室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18日14:0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4837	汉峰科技	2026年5月14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北京德恒(济南)律师事务所律师进行见证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.00	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	√
2.00	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	√
3.00	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	√

4.00	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决算及 2026 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	√
5.00	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	√
6.00	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	√
7.00	关于续聘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	√
8.00	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的议案	√
9.00	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	√

议案 1：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公布的《安徽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66）及《安徽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70）。

议案 2：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公布的《安徽汉峰科技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61）。

议案 3：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公布的《安徽汉峰科技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71）。

议案 4：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公布的《安徽汉峰科技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61）。

议案 5：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公布的《安徽汉峰科技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

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61）。

议案 6：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公布的《安徽汉峰科技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64）。

议案 7：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公布的《安徽汉峰科技科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63）。

议案 8：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公布的《安徽汉峰科技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61）。

议案 9：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公布的《安徽汉峰科技科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67）、《安徽汉峰科技科股份有限公司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3 年度、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68）、《安徽汉峰科技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至 2024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74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8），回避表决股东为（后开明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符合上述出席对象条件的法人股东、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须持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；
- 2、符合上述出席对象条件的自然人股东，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股票账

户卡等股权证明进行登记；

3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（法人股东）、本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年5月18日13:00-14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衡山路99号公司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罗慧

（二）电话：0553-2668999

（三）电子邮箱：hfkjdb@hfkjtt.com.cn

（四）地址：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衡山路99号公司会议室。

（五）会议费用：参会股东，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安徽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7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